

证券代码：874497

证券简称：永盛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2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2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永亮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下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下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李炜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增强股东回报、提振市场信心，与公司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根据 2025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拟以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73 元（含税），并拟以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本公积向参与分配的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5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 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结合修订后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2 日